

海山之志



冰夫田遨曹宠

海山之志

冰夫 田'邀 曹宠



华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曹华益

封面设计：葛春学

封面题字：孙能子

海山之恋

冰夫 田邀 曹宠 著

华艺出版社出版

上海市印刷十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开本350×1156毫米 1/32

印张8.75 插页3 字数200,000

1992年7月第1版 1992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册

ISBN 7-80039-578-2/I·248

定价：5.20元



(左起：冰夫 田遨 曹宠)

冰夫：江苏江宁人，1949年6月参军，从事军中文艺工作多年，现为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高级编剧，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上海作家协会理事，诗歌委员会主任。著有诗集《浪花》、《萤火》、《凤凰树情歌》、《梦与非梦》、散文集《匆匆飘去的云》、剧本《战士在故乡》及小说、评论等书，其中诗、剧本、散文曾多次获省市及国家奖，美术电影《火童》获日本广岛首届国际动画电影节长片大奖，俳句《苏州卖花女》获1990年日本第五届国民文化节国际HAIKU大赛大奖并应邀访问日本。

田遨：山东济南人，解放前历任报纸编辑、记者多年。1949年，随军南下，任《解放日报》编辑，后任上海美术电影厂制片厂编剧。现为上海作家协会会员、《漫画世界》编委、上海诗词学会常务理事、《中华诗词年鉴》副主编、著有《丹青恨》、《杨度外传》（曾两次获奖）、《宝船与神灯》、《吴门四家》、《鹊华秋色》、《人物与艺境》等书，涉及小说、诗歌、散文、文艺理论若干领域，近又有《清名家词选评注》将出版。

曹宠：江苏江阴人，解放前就读于上海中国新闻专科学校。1949年9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廿六军战旗报社任记者，后改任摄影记者，1950年11月随中国人民志愿军入朝作战。转业至复旦大学，曾任新闻系助教、图书馆馆员、副研究馆员等职。曾发表新闻、专题摄影作品数百幅，新闻摄影、图书馆学研究文章数十篇，著有《旅途摄影》、《异国风情录》等书。

《海山之恋》序

钱谷融

我认识诗人冰夫同志已有多年，但同他只在会场上见面，会外从未有过交谈的机会。他高高的个儿，黑黑的脸膛，说起话来声音响亮。从外表看，我以为他是一个豪放而近于粗犷的人。读了他的诗集《凤凰树情歌》和散文集《匆匆飘去的云》以后，这个印象就完全改变了。他的诗清丽淡雅，感情十分深细，与豪放粗犷似乎不大搭界。王辛笛同志说他的诗风近于婉约一路，我也有同感，试看他的这首题名《菖蒲剑》的诗，我忍不住要把它全部抄录在下面，因为它写得实在太好了。

菖 蒲 剑

不是为了辟邪，
我才渴望有一把剑。

端阳。故乡。童年。
苦艾的清香和菖蒲的绿剑，
挂在低矮的屋檐。
母亲说，一切虫豸病魔，
都怕这苦涩的香味，
怕这绿色宝剑！

从此，这绿茵茵的剑，
常伴同母亲的容颜，
在我的梦中浮现。
芳草青青，蓓蕾吐艳，
晶莹的露珠垂在荷田……

不是为了辟邪，
我才渴望有一把剑。

感情是这样的醇厚朴茂，意象是如此的晶莹圆润，确是上乘之作。而冰夫的散文，我觉得写得比诗更好。我曾说过，散文是最见性情之作，它不但杜绝虚假，也来不得半点花巧。一切没有真性情、不是真有话要说的人，最好别来写散文。而冰夫的散文则不但表明他确有真性情，确是真有话要说，而且他的性情是这样的坦诚真率，他所说的每一句话，都是出诸他的肺腑。因此感人至深。

也许是他诗人的名声太响了，掩盖了他其他方面的成就。过去我只知道冰夫是位著名的诗人，不知道他同时还是位杰出的散文家。更不知道除诗和散文外，他也写小说，也写剧本。而且早在五十年代中期，他就曾获得过全国独幕剧奖。至于他还是位国际知名的美术电影工作者，他的动画电影《火童》，不但获得全国性的第四届金鸡奖，还获得日本国际动画电影节长片大奖，那就更是直至最近看了有关材料以后才知道的了。这除了由于专业不同，隔行如隔山这个原因以外，也说明我长期关在校园里，少与外界往来，实在太孤陋寡闻了。

现在，竟承冰夫同志不弃，要我来为他的新作写序了。我一面固然感到荣幸，但同时也觉得十分惶恐。新作在《海山之

恋》的总标题下，包括三部电影小说。每一部都有一位合作者；二部同田遨同志合作，另一部的合作者则是曹宠同志。说实话，电影小说我还是第一次才接触到，对我完全是陌生的。而冰夫同志的两位合作者，田遨同志和曹宠同志，则我至今还无缘结识。在这样的情形下，我能说得出什么中肯的意见呢？但盛情难却，且又固辞不获，只好先认真拜读作品，然后再谈点读后的印象了。

电影小说，顾名思义，它是电影与小说的统一。就它可供阅读的文字来说是小说，把它映视于银幕就是电影。它与一般小说的不同处，是它必须受到电影艺术特征的制约。电影是以视觉为主的艺术，因此电影小说也必须注意形象的可见性，它所描写的一切都必须都是可见可闻的。一切叙述和描写都必须借助电影手段直接映现于银幕，即使是对人物的心理和内心感情的揭示，也应该可以通过动作或其他物质手段使之外在化；或者可由读者凭借想象把它转化为类似电影艺术的直观形象，使眼睛可以看得到，耳朵可以听得到。这确是小说艺术的一个新的品种，它的出现，大大拓展了小说原有的境界和容量，使人类的心灵，使我们的想象力，更为自由，更有了可以任意驰骋的广阔天地了。而冰夫同志和他的两位合作者，凭着他们高超的手法和娴熟的技巧，也把这一艺术新品种所蕴含的活泼的生命力和无限的潜在可能性，作了充分的、尽情的发挥。不用搬上银幕，单凭阅读，就让我们觉得仿佛进入了一个色彩和音响的世界，不禁目眩神迷，耳悦心醉、忘情地欢欣陶醉于其中了。尤其三部作品所写的，又分别是七下西洋的郑和，游遍祖国奇山异水的徐霞客，和旷世女词人李清照。他们身处封建时代，屡遭艰险，辛苦备尝，都有一段坎坷的经历，而足迹所至，又往往是风景独绝的人间胜境。我们追随着他们的行踪，一面分

担着他们所尝味的忧患与悲愤，同时却也因此而得饱览了祖国山河的壮丽景色，对我们祖祖辈辈生息繁衍于其间的中华大地更增加了热爱与眷恋之情了。三位作者都在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工作，相信这三部作品必将被拍成电影。在搬上银幕以后，一定会吸引更多的观众，而它的激动人心的艺术魅力，更将格外加强，并发挥更大的影响作用。这是非常值得欢迎的。

拉拉杂杂写来，语无伦次，实在没有说出什么中听的道理来，倒很可能说了许多外行话。只能请三位作者包涵，广大读者同志们原谅了。

一九九二年四月

目 次

《海山之恋》序.....	钱谷融 1
航海家罗曼史.....	田遨 冰夫 1
奇人之旅.....	冰夫 曹宠 99
诗痴.....	田遨 冰夫 171
跋.....	冰夫 269

航海家罗曼史

田 遨 冰 夫

第一章

明媚的江南田野。

三匹快马向海边疾驰。

最前边的马上坐着一个绯衣宦官。后面是两个锦衣卫士。他们正扬鞭策马，飞驰而去。

忽然，迎面一个小黄门骑马走来，绯衣太监喝问：“三宝公在哪里？”

“为了出海，又去练习划船了！”小黄门举鞭遥指远处的大海。

深蓝色的细浪轻舔着宁静的海滩。

一只独桅船搁浅在沙滩上，船缆在不远的木桩上系着。木桩上还系着一匹膘圆毛光的白马，孤零零地立在船边，昂首向着来回踱步的主人嘶鸣。

海滩上一行行深深的脚印。

沿着脚印望去，一个身穿宫廷内臣官服、紫袍锦靴的太监正在踽踽独行，他的脚步时快时慢，时而停步张望。

这就是三宝太监郑和，他二十七、八岁。身材魁梧，面貌英俊，额角上过早出现的历经磨练的皱纹，使他看上去比实际年龄要大一些。

现在，他正望着海面上的风帆出神。

他的感情象浪涛翻腾的大海，显得深沉而剧烈。

他坐在一块岩石上，脸色突然阴沉下来，仿佛忆起了惨痛的往事，脚在海滩上无意识地乱划着。然而，那紊乱的重重的线条，总是清晰地现出两个使他感到无比亲切的字：

“珍姑！”

郑和低头看着这两个铭刻在心上的字，脸上不禁掠过一丝凄惨的苦笑。往事的记忆象大海的浪涛一样冲击着他的心灵。

郑和的眼睛湿润了，他轻声地喊了一声：

“珍姑，航海的机会到了，可是你在哪里？”

静静的海滩，只有浪花舔着细浪，发出轻轻的叹息。

郑和陡然站起，脱掉袍、靴，顺手扔在沙滩上，象是要摆脱愁苦的烦扰，猛地跳到飘荡在海水中的舢板上。

小舢板在波峰浪谷间颠簸、隐现。

郑和双臂奋力划桨，脸上凄苦的神色在跟波涛的搏斗中渐渐消失。

他的额头、脸颊全溅湿了，分不清哪是汗水哪是浪花。

在红艳艳的旭日映照下，他那澄澈明朗的眼睛，开始放射着异常兴奋的光辉。

远处的马蹄声越来越近。

三匹快马飞驰到海滩上，停在郑和的坐骑旁边。

绯衣宦官坐在马上向郑和高喊：

“圣旨到！”

郑和划着舢板向海边靠拢。

绯衣宦官翻身下马，朝郑和道：

“三宝公，皇上巡视宝船厂^①已毕，正在行宫研究军机大事，

① 当时称下西洋的船队为“宝船队”，船只为“宝船”。

命你火速赶到!”

四匹骏马驰离海滩，奔向行宫。

郑和与绯衣宦官的坐骑驰过宝船厂一角。

九桅帆船的龙骨耸立在江岸上。

远处人群扰攘。工匠们挥锤砰匐，火光闪闪。

郑和在马上问道：“万岁爷召集商议军机，大臣们都到啦？”

绯衣宦官：“王尚书，宋尚书，都在行宫等候召见。”

郑和在马上沉思着，猛加一鞭，飞驰而去。

二

皇帝行宫。踳踳高耸，碧瓦参差。

宫门前锦衣旗校和校尉排班站定。

殿外石级上，一队锦衣将军和执戟校尉仪容整肃，站在石阶两旁。

峨冠博带的大臣们在临时朝房中等候召见。互相低语议论：

“宝船造好啦，就看皇上派谁做使臣了。”

“三宝公郑和不是挺合适的人选吗？”

“郑和？年轻资浅，不行！王尚书也反对他。”

“轻声点，王尚书来了！”有人低声提醒着。

身材矮胖的兵部尚书王景弘^①，和瘦骨嶙嶙的工部尚书宋礼并肩走来。

“王尚书，我可是忠心为国的，因此，我一直反对下西洋。”宋尚书带着固执、倔强的神气说：“中国是天朝，为什么要聘问蛮夷之邦？闭关自守，自给自足，才是太平盛世，为什么要大开海

^① 按《明史》，王景弘也是座监，而明人罗懋登《西洋记》则以王为兵部尚书，兹从后说。

禁?……”

王景弘胸有成府地笑着打断他：“现在再反对下西洋，已经太晚了。现在要争的是，究竟派谁做钦差使臣？要是派郑和……”他故意不说下去。

“派郑和？”宋尚书差点吼起来：“我反对！难道堂堂中国，就没有一个文臣武将可派，要派一个太监！这不有损国体吗？”

王景弘故意激他：“他可是皇上的宠臣呵！”

“不行！”宋尚书气愤地：“我要在皇上面前力争。”

郑和与绯衣宦官在官道上驰马飞奔。

大臣们鱼贯上殿。

殿内。

永乐皇帝朱棣坐在御案后面，他容貌不凡，颌下飘动着长长的须髯，虽是中年，仍不减当年的英武气概，可以看出他是个好大喜功而又有点刚愎自用的人物。他头戴金丝编织的翼善冠，身穿圆领绣龙黄罗袍，正和几位大臣说话。

大臣们纱帽圆领，手捧牙笏，跪伏在精绣的缎垫上。他们之中有王景弘、宋礼等。会同馆主事马欢也跪在大臣行列后面^①。

皇帝身后站着几个锦衣内监。

皇帝开口问道：“朕派了几路人马出使外国，只有下西洋的使臣还未派定，卿等看来，派谁合适？”

皇帝离开御案，向大臣们挥挥手，示意让大臣们起来。大臣们纷纷站起，执笏肃立。

^① 会同馆又称同文馆，是明初接待外国使臣和商人的外事机构。

皇帝又单刀直入地问：“郑和怎样？”

宋尚书跨前一步，躬身奏道：“启奏陛下，臣以为，派郑和做钦差使臣，有三不当。洪武皇帝有一条遗训，《严禁宦官预政典军》，就是禁止太监参预朝政，主管军事。要派郑和，就违反了这条遗训。这是一不当。洪武皇帝还有一条遗训《不许寸板出海》，就是要闭关自守，自给自足，可是郑和却一味鼓吹下西洋，开海禁，劳民伤财，又违反了遗训。这是二不当。郑和招待外国使臣和外国商人经常来往，还信仰伊斯兰教，他偏重与外国通好和贸易往来，却不注意慑服四夷，显示天威。这是三不当。臣请陛下撤销下西洋的决定。如下西洋势在必行，臣请陛下另选贤能，作为钦差使臣，请陛下圣裁！”

宋礼好象早有准备似的，滔滔不绝地说着。

皇帝在御案前边来回踱着。他的眼光落到王景弘尚书身上，向王景弘问道：“卿的意见怎样？”

王景弘趋前两步，低垂着眼睛，极力揣摹皇帝的喜怒，却表现出不动声色，躬身奏道：“启禀陛下，臣同意宋尚书的意见。委派郑和是不够妥当。（他觉得说溜了嘴，赶快收住）臣的意见，下西洋应先规定方针大计，那就是要镇服外国，宣扬天朝的威德，让他们称臣纳贡。”他简短地说了这番话。

马欢脸上露出愤慨神色，他向王景弘投了鄙夷的一瞥。

王景弘退回行列。

皇帝转身坐下，故作和蔼地向大臣道：“宋尚书的奏对，言之有据。根据是洪武皇帝的遗训。（马欢听着，紧锁眉头，宋尚书听着喜形于色）可是，朕记得，古人说：‘世异则事异’，今天物产丰富，已非洪武时代可比。为此，朕才决定派宝船队下西洋。卿说，郑和信仰外国宗教，朕知道他读过可兰经，还刻过佛经。至于跟外国使臣和商人往来，这些不正是他出使佛教国家和伊斯兰教